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[2009]33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治理"小金库"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,县政府直属各单位:

为了加强对我县治理"小金库"工作的组织领导,县政府决定成立县治理"小金库"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:

组 长: 陈建良

副组长:潘剑永(县府办)

季健中(县纪委监察局)

胡国强(县财政局)

郑秀聪(县审计局)

成 员:潘宏雷(县委办)

麻九燎(县纪委)

金 盾(县委组织部)

谷铁荣(县委宣传部)

谢黎明(县公安局)

叶玉庭(县财政局)

李 业(县地税局)

谷为民(县国税局)

宋征威(人行永嘉支行)

李士青(温州银监分局永嘉办事处)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, 叶玉庭兼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〇〇九年七月八日

主题词: 机构 通知

抄送: 县委各部门,县人大办、政协办,县人武部,县法院、 检察院,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,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9年7月8日印发